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：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3月10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情况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全资子公司江苏宏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宏泰”）拟用自有资金1,460万元收购东莞中微兴品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。本次收购完成后，有利于江苏宏泰整合各类资源，增强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。促进成本优化、充分发挥规模化优势，对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具有积极意义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10日